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 9 位，截止到 2018 年 1 月 3 日收到董事表决票 9 票。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与德清朴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组建融合媒体投资基金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联合德清朴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组建融合媒体投资基金“朴华融合媒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以股权方式投资省级 IPTV 集成播控平台，兼以投资 IPTV 核心产业链相关项目。基金采用有限合伙形式，中视传媒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1 亿元。基金以双普通合伙人模式进行管理，中视传媒新设全资子公司作为基金双普通合伙人之一。新设全资子公司出资 100 万元，与合作方德清朴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管理合伙事务。目前基金合伙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相关具体事项明确并签署基金合伙协议后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临 2018-02）。

同意 9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二、《关于成立独资基金管理公司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之一，与德

清朴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管理“朴华融合媒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合伙事务。新设的独资子公司名称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视融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目前子公司尚未成立，公司将在相关事项确定后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同意 9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三、《关于投资省级 IPTV 集成播控平台专项基金项目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在推进融合媒体投资基金组建的同时，由中视传媒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购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朴华惠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出资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管理费及其他预留费用总额不超过 900 万元。目前合伙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相关具体事项明确并签署合伙协议后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临 2018-03）。

同意 9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四、《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充分保证资金安全及正常经营流动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使用不超过 1 亿元资金，选择国有股份制银行及股份制商业银行，购买低风险类短期理财产品，上述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该委托理财方案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配置资金资源。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提高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 9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特此公告。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